

# 湖南省体育局

---

## 湖南省体育局 关于开展 2020 年湖南省体育场地 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体育（教体、文旅广体）局：

按照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体经字〔2019〕598 号）要求，为建立健全我省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常态化机制和统计体系，从即日起至 7 月 15 日将开展 2020 年全省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统计调查对象、内容和时间点

#### （一）统计调查对象

省内可供居民开展运动训练、比赛和参与健身等体育活动的各类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对象范围覆盖除军队和铁路系统外拥有或管理体育场地的各行业各单位。

#### （二）统计调查内容

区域内体育场地及其管理单位的基本情况，具体包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单位名称、所在地址、机构类型、行业类别、场地类型、场地名称、建成年份、资金来源、体育

---

场地面积、体育场地数量、建筑面积和固定座席等。相关标准和规范按照《全国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制度》(国统制(2018)138号)要求执行。

1. 统计调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2019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建成的体育场地;

2. 统计调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前建成但在 2019 年度统计调查时遗漏的体育场地;

3. 核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前建成的体育场地目前的现状。

### (三) 标准时间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

## 二、进度安排

### (一) 组织网上培训

2020 年 6 月 22 日组织市(州)参与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的人员参加省体育局举办的网上培训。各市(州)体育部门可依据实际工作情况邀请所属县(市、区)体育部门统计人员参加培训,各市(州)参加网上培训的人员原则上不超过 15 人。

### (二) 实地调查

2020 年 6 月 23 日-7 月 10 日完成全省范围内的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

### (三) 数据审核

2020 年 7 月 5-10 日由区县体育行政部门对体育场地统计调查数据进行一审,市州体育行政部门对体育场地统计调查数据



进行二审，核实修改错误数据，省体育局对体育场地统计调查数据进行终审。

#### （四）数据提交

2020年7月15日前完成全省范围内体育场地统计调查的数据提交工作，确保数据准确无误。

#### （五）核查数据

省级统计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和第三方统计咨询机构组成专家组，对各市州统计调查数据进行核查，对存在的问题督促有关方面进行整改。

#### （六）录入上报

2020年7月15日前，省级统计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审核后的数据报领导小组审批后，上报国家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相关部门，并对反馈的问题进行整改。

#### （七）工作总结（时间待定）

依据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开展情况和完成质量，省级体育部门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通报。

### 三、注意事项

请各市、州体育（教体、文旅广体）局明确1名联系人，并于6月19日前将联系人信息表（格式见附件）电子档发送至指定邮箱：435808657@qq.com。工作中如有疑问，请及时与省体育局体育经济处联系，联系人：吴成新，电话：15211006288，田达，电话：14789957663。

附件：湖南省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联系人信息表





附件

## 湖南省体育场统计调查工作联系人信息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微信号	备注